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1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披露了《关于2019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97）。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公司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提供担保。

近日，公司接到爱康实业的申请，根据日常业务发展需要，爱康实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华夏张家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业务，融资金额为15,0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12个月，爱康实业与华夏张家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夏张家港支行与公司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保证金额最高限度为15,000.00万元。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990947056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北侧1幢203室
法定代表人	邹承慧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主营业务	金属模具的生产、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LED 照明设备组装及相关技术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能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能源领域内的管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办公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财税咨询服务；法律咨询服务；珠宝首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邹承慧 100%，邹承慧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	2018 年 12 月
	总资产	301,860.82	324,278.60
	净资产	108,325.87	124,840.47
	营业收入	144,986.09	171,530.03
	净利润	16,205.76	2,710.1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与华夏张家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爱康实业本次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最高金额限度为 15,000.00 万元，质押财产为公司存放于华夏张家港支行的大额存单，账面价值为 15,000.00 万元，担保期限同质押期限。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爱康实业申请最高限度为 15,000.00 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在对被担保方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公司为被担保方提供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股东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全额反担保，提高了本次对外担保的安全边际。

2、公司会指派专人持续关注上述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并向董事会报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对外担保额度 1,233,529.0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15.84%。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36,985.81 万元，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39,147.33 万元；其他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7,838.48 万元。以上担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28.95%。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31.58%。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

六、交易存在的风险提示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及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都较高，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对外担保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承担担保事项的后续情况进行持续性公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